

建築署工程監督人員協會

第十屆執行委員會

第三次會議 - 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時間：下午四時半
地點：建業中心四樓，
出席者：楊文保、張子威、關家寶、劉珮兒、高卓延、黃青雲、陳家豪、
陳亮智、溫嘉寶、劉卓明、劉星賢、譚詠僑、楊振興、郭裕澄
缺席者：張遠英

會議內容

經辦人

1. 上一次會議紀錄

秘書

1.1 執委會一致通過二零二一年，第十屆執行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紀錄。

2. 協會財務

司庫

司庫報告協會的財政狀況如下：

各戶口結存	至 2021 年 3 月 23 日 - 港幣結存
零用現金	\$170.90
儲蓄戶口	\$52,885.40
來往戶口	\$2,229.78
總數	\$55,286.08

3. 通過今年度新加入的會員

各執委

各執委員一致通過以下新會員加入：關勝傑、李銘聰、蕭建濤。

4. 2021 年度會費及會員證事宜

各執委

根據第十屆委員會會員通告(二)，已繳交 2020 年會費的會員將豁免收取 2021 年會費，但不包括新入會會員的人會費及年費。

黃青雲

本會委派黃青雲先生負責本會的發證工作。

5. 修改會章事宜

各執委

有關榮譽會員及名譽會員新修訂的細節，經各執委討論後，同意將新修訂的細節交予勞工處審視，待勞工處回覆後，下一次會議再進行討論。

秘書

6. 2021 年周年大會

本會將積極配合本港疫情防控措施，待六、七月會議時再商討周年大會的安排。但鑒於第十屆會期即將完結，本年度需要選出新一屆執委，各執委提出以下不同選舉方案。

各執委

方案一：經部門電郵投票

但本會投票採取不記名方式，故不會考慮。

方案二：ZOOM

早前已徵詢勞工處意見，不建議電子方式，以及本會投票採取不記名方式，故不會考慮。

方案三：單一地點投票

採用單一地點投票能集中所有選票，不需考慮選票運送等安排，亦能邀請義務律師及核數師到場監票。但鑒於同事工作地點分散，單一地點投票於交通上亦有難度。

方案四：現屆執委延任一年

此方案相對影響較小，但需要先徵詢勞工處意見。

經執行委員會討論後，同意先徵詢勞工處意見以及再研究其他可行的投票方案，待下一次會議再進行討論。

8 義務律師及核數師事宜

本會將就義務律師是否必須及能否增加核數師的問題徵詢勞工處意見。

秘書

9 其他事項

本會於四月中將與康樂會合辦春季郊遊，有關詳情，將再作通告。
由於本會成立將近二十周年，本會現構思一份二十周年紀念品予各會員。

各執委

10 會議結束

會議於下午六時正結束。



主席

分發名單：各執行委員 及 出席者